

##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38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4年8月19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全体监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祝媛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及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4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4年6月30日的违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形；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累计和当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

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通过对外担保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情况，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监事认为：本次继续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目前的经营实际情况，有利于缩短应收账款回收时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公司及子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及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交易价格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